

## 财政局国库股 2023 年绩效考核工作 情况说明

一、**预算执行监控**。红寺堡区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财政资金活动监控为核心，以一体化系统为支撑，以实时监控、综合核查、整改反馈、跟踪问效为手段，建立健全预警、纠错、分析、反馈各个环节的资金支付监督机制，参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方案》《宁夏回族自治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吴忠市红寺堡区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吴忠市红寺堡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内部规程》。对财政资金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督。2023 年根据财政厅反馈的违规问题明细表，累计监控违规资金 **103 笔，222.2 万元**，通过电话询问、当面核实等方式逐一问题与预算单位进行核实。将问题整改和处理情况及时上报财政厅国库处。经核实，主要为经济分类使用错误，如：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支付其他交通费、差旅费支付其他交通费等情况，通过和预算单位核实，对此类问题进行整改，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支付。用途有敏感字，如：教育部门的油印试卷、购买油烟机净化器、部分单位购买酒精消毒等情况，针对此类问题，预算单位将原始凭证上传至支付系统，由财政局业务股室和国库股经核实无误后予以支付。通过动态监控预警，及时纠正我区预算单位在资金支付过程中的不合规行为，从源头防

范财政资金支付风险，发挥动态监控预警、威慑、纠偏、规范作用。

**二、预算执行分析管理。**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全面实施预算指标核算管理改革，确保新旧制度顺利过渡、有效衔接，严格按照财政部制定印发的《财政总会计制度》设置总分类账簿和会计科目。认真做好财政收支旬、月报、库款报表、专户月报、财政暂付款月报、政府经济分类月报填报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做到日通报、月总结、季分析，确保数据准确、报送及时，为领导提供准确、及时的决策依据。加强预算收支分析，及时掌握财政收支动态，高质高效的完成旬月报、经济分类月报、库款月报暂付款月报等报表及预算收支分析，对接好财政厅各类考核。

**三、国库库款管理。**科学实施库款管理，保障库款合理运行。全面梳理各项国库工作规程，完善内部业务审核制度，以重要环节风险点为导向，对财政资金拨付、财政专户、银行账户管理等工作流程进行规范。通过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对库款变动、“三保”情况进行全面监测，强化库款监测分析，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做好库款调度管理、增强库款保障能力，确保库款维持在合理水平，保障好我区基层运转及重点项目支出需求。

**四、财政暂付款项管理。**制定了《红寺堡区化解财政暂付性款项实施方案》，并报送审计厅。持续加强财政借出款项管理，通过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拓展税源，提升收入增量等方式筹措资金清理化解暂付款。2023年我区通过压减一般性支付、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化解暂付款500万元，截至2023年末，暂付款余额33486.57

万元，确保了财政暂付款“只减不增”，规模逐年减少。

**五、财政总决算管理。**有序开展财政总决算编审工作，准确的财政决算是预算执行情况的全面总结，也是社会经济运行状况的综合反应。认真贯彻落实全区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夯实决算基础，创新工作机制，把提高数据质量作为决算及报表编制工作的核心，严格工作流程，严把数据质量，全面提升决算编制水平。

**六、部门决算管理。**不断提升部门决算工作质效，为确保部门决算工作高质、高效、及时完成，红寺堡区财政局加强组织领导，局主要领导亲自安排，分管领导具体牵头，相关业务股室配合，合理分工、明确责任；强化决算工作培训，对系统软件操作、会计报表填报、决算汇审、决算数据分析等方面进行系统培训，确保了2023年部门决算高质量完成。扎实做好政府决算和部门决算公开工作，依法、及时、主动、全面公开财政决算和部门决算，促进依法理财和科学理财水平，2022年红寺堡区财政决算（草案）经红寺堡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红寺堡区财政局迅速行动，立即部署部门决算批复和公开工作，确保贯彻落实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管理制度。